



# 灯塔引路不迷航

## ——明光市关爱保护青少年平安健康成长工作见闻

全媒体记者包增光 通讯员赵昕

青少年阶段,是人生的“拔节孕穗期”,也是一生中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打底塑形的关键时期。正因为如此,明光市勇于承担起“培根铸魂”的神圣职责,为广大青少年无微不至地提供用心呵护、正确引导和悉心栽培。

坚持最有利于未成年人的原则,持续把对孩子的优先保护、特殊保护落到实处。明光市人民检察院创新打造的“银杏伞”未检工作品牌,用心用情、用过硬本领护苗健康茁壮成长。

检察机关以高质量办理未检案件为圆心,认真落实特殊保护、双向保护、综合保护理念,一站式链接法律援助、心理疏导、教育矫治、家庭教育指导。目前,已对10名未成年人受害人、7名未成年犯罪嫌疑人开展心理疏导,对“问题父母”开展家庭教育指导6次,制发督促监护令8份。

在推动溯源治理工作中,联合政协、公安、文旅、市场监管等部门,对20余所学校周边和30余家娱乐场所、宾馆、住宿行业进行排查。针对校园安全管理不到位、履行强制报告制度不到位等问题,向主管行政机关发出检察建议9份,督促整改安全隐患16处。

“以爱之名,以法之力撑起一把‘银杏伞’,集普法宣传教育、惩戒帮教预防等功能为一体,全力守护孩子们平安健康快乐成长。”明光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赵军说。

明光,也称嘉山。以“嘉山”命名的“‘嘉·家’同行 护‘未’光明”关爱帮教未成年人工作品牌,推动家庭、学校、社会、网络、政府、司法“六大保护”融合发力,切实构筑起关爱保护未成年人的大格局,齐心协力共同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明光市委、市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多次对此项工作作出批示,并召开专题会、推进会、调度会全面部署、全力推动。

在该工作品牌的加持下,明光市把依法惩治作为特殊形式教育挽救措施,取得明显成效,2023年查处未成年人案件、人数同比下降77%、53%。在滁州市率先开展送教工作,与专门教育学校进行双向信息交流,确保教育、矫治工作顺利推进。在教育引导中,该市73所学校全覆盖配备法治副校长,全面提升法治宣传教育针对性和有效性。

“青少年平安健康成长,关系家庭幸福安宁,关乎社会和谐稳定。我们通过正确引导、积极教育,帮助青少年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明光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徐礼锋表示,明光市将积极探索青少年综合司法保护新路径,全力以赴保护好未成年人身心健康、保障好未成年人合法权益,把真善美的种子播撒到孩子们的心中,努力培养眼里有光、心中有梦、脚下有路的时代新人。

副检察长赵军说。

明光,也称嘉山。以“嘉山”命名的“‘嘉·家’同行 护‘未’光明”关爱帮教未成年人工作品牌,推动家庭、学校、社会、网络、政府、司法“六大保护”融合发力,切实构筑起关爱保护未成年人的大格局,齐心协力共同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明光市委、市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多次对此项工作作出批示,并召开专题会、推进会、调度会全面部署、全力推动。

在该工作品牌的加持下,明光市把依法惩治作为特殊形式教育挽救措施,取得明显成效,2023年查处未成年人案件、人数同比下降77%、53%。在滁州市率先开展送教工作,与专门教育学校进行双向信息交流,确保教育、矫治工作顺利推进。在教育引导中,该市73所学校全覆盖配备法治副校长,全面提升法治宣传教育针对性和有效性。

“青少年平安健康成长,关系家庭幸福安宁,关乎社会和谐稳定。我们通过正确引导、积极教育,帮助青少年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明光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徐礼锋表示,明光市将积极探索青少年综合司法保护新路径,全力以赴保护好未成年人身心健康、保障好未成年人合法权益,把真善美的种子播撒到孩子们的心中,努力培养眼里有光、心中有梦、脚下有路的时代新人。

# 我市提升法律援助案件质量为民解忧

本报讯(殷俊 全媒体记者李文刚)今年以来,市司法局采取“三个优化”举措,不断加大法律援助供给,狠抓案件质量监管,切实提高人民群众的法治获得感和满意度。

组建专家库服务团,优化法律援助工作队伍。遴选20名执业8年以上或中级以上职称律师、法律援助律师,组成市级法律援助专家库,参与案件质量评查、参与疑难案件研讨等,提升专业化能力和水平。招募40余名执业律师组建市级法律援助专业化服务团,结合律师办案特长和受援人意愿,发挥两结合“点按制”效用,提升办案质量。

统一文书格式,优化法律援助案卷内

容。印发《关于规范统一全市法律援助案件卷宗材料格式的通知》,督促法律援助案件承办人员在案件办理中履行全面告知义务、风险提示等,要求承办人员按照统一目录装订案卷,并保证案卷材料的齐全性、案卷归档的及时性。

强化监督检查,优化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落实庭审旁听、案件回访制度和满意度测评等工作机制,公布公示投诉处理渠道,严格防范违纪违法现象的发生。执行“一卷一评、每卷必评”制度,按照规范性文件每两月开展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自评自查。针对评查中发现的问题、瑕疵卷宗,及时将责任倒查落实到案件承办人员并督促整改,有力提升案卷质量。

# 滁宁联动化解装修消费纠纷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刘晨 通讯员梁岩)近期,滁州市消保委与南京市消保委协同联动,化解一起装修消费纠纷,帮助消费者异地维权成功。

记者了解到,今年6月,南京市居民於某反映其在来安汉河某公司花费138000元购买的装修铝板存在虚假宣传和合同陷阱,且价格高昂,要求退款,商家不同意,多次协商未果。立足“满意消费长三角”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信息共享、协同配合,联动

响应的协作机制,南京市消保委主动与滁州市消保委对接,多方介入调解,最终商家退回消费者83000元,化解纠纷的同时强化了长三角地区联动消费维权合力。

据介绍,今年以来,市消保委已通过异地联动,就地解决多起跨区域消费纠纷,不断降低消费者维权成本,推动异地维权走向多层次、多途径、低成本、高效率,合力营造消费需求持续增长、产品服务品质放心、消费权益有效保障的长三角满意消费环境。

# 琅琊企业服务中心真情服务暖企心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王太新 通讯员王文婷 杨晨)近期,琅琊区企业服务中心收到了来自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送来的锦旗,上面写着“勤政高效 为企业忧”几个大字,以感谢琅琊区企服中心在企业

发展过程中给予的倾心服务。不久前,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向琅琊区企业服务中心反映,因九面塘坝体损坏,企业生产用水受到影响。接到诉求后,琅琊区企业服务中心第一时间联系市水利局、市住建局推动解决,并提请市企业服务

中心跟踪督办。经实地勘察研判后,相关工作人员当场给出解决方案。目前,问题正在积极推进解决中,企业发展面临的难题即将得到解决。

一面锦旗,代表的不仅是褒奖和荣誉,更是使命和责任。琅琊区企业服务中心表示,将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紧盯企业难点、堵点、痛点问题,多措并举问计于企、问需于企,切实为企业排忧解难,助推企业高质量发展。

# 全椒举办吴敬梓逝世270周年纪念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王敬 全媒体记者张开兴)今年是著名讽刺小说家吴敬梓逝世270周年。吴敬梓创作的经典名著《儒林外史》,有着深厚的思想内涵和深邃的文化张力,被誉为中国古典讽刺小说高峰,更是镌刻在全椒大地上最强烈的文化符号。为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厚植人文底蕴,8月30日,在吴敬梓的家乡安徽全椒县,社会各界举办了吴敬梓逝世270周年纪念活动。

本次活动共分成社会各界座谈、走访吴敬梓纪念馆及故居、观看《儒林外史》经

典剧目戏剧专场等三个部分。据介绍,全椒县举办这次纪念活动,旨在进一步挖掘和阐释《儒林外史》的深刻内涵和时代价值,激励全县人民从优秀传统文化中汲取磅礴的奋进力量,树牢文化自信,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铸魂赋能。

近年来,全椒县不断挖掘整理地方优秀传统文化,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从文化之乡向文化强县奋力跨越。县文化馆、图书馆被评为国家一级馆,同时该县还获评全省应急广播体系建设优秀县。

# 来安筑牢企业风险隐患“防火墙”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包增光 通讯员牛月 孙晨)日前,来安县公安局经侦大队“警企服务小分队”走进企业和银行,通过开展防范经济违法犯罪宣传活动,护航企业健康发展,提升金融风险防范意识,切实筑牢企业风险隐患“防火墙”。

在来安县千硕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民警通过调研座谈、实地查看等形式,详细了解企业经营情况和潜在风险,帮助企业完善安全措施和风险控制机制。针对企业负责人提出的“合同类诈骗”问题,小分队详细解读合同类诈骗主要特征、常见手段和预防

要点,并明确一名民警与企业专职挂钩联系,增强企业预警和自防能力。在中国工商银行来安支行,民警向工作人员详细介绍破坏金融管理秩序、银行卡犯罪、反洗钱等常见多发案件的显著特点,同时强调进一步深化“警银”协作,共同保障经济和金融秩序健康发展。

据了解,来安县经侦部门不断探索,建立完善涉企刑事案件“一案一评估”、风险预警通报等制度,坚持防范关口前移,紧盯职务侵占、挪用公款等经济犯罪案件,帮助企业堵塞管理漏洞,全力护航企业高质量发展。

## 新闻集锦

# 天长法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动员和引领广大团员青年凝心聚力、奋发进取,推动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人心,8月29日,天长市人民法院团支部举办专题宣讲报告会。宣讲者以鲜明的主题、翔实的内容,深刻而全面地剖析了党

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深刻内涵与核心要义,为与会人员呈现了一场思想盛宴。团员青年们纷纷表示,将认真学习贯彻好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不断立足岗位需求,苦练个人内功,以实干实绩为法院工作贡献一份青春力量。(姜宏乔)

# 龙蟠南苑社区开展垃圾分类宣传活动

为增强辖区居民对垃圾分类的了解,养成垃圾分类的好习惯,近日,南谯区龙蟠南苑社区开展“变废为宝 垃圾分类‘童’步走”暑期课堂活动。社区宣传员通过短视频,向孩子们讲解如何将垃圾进行分类投放及分类的益处,并通过“知识抢答”环节,

指导孩子们如何对厨余垃圾、可回收垃圾等进行分类,引导大家自觉节约资源,并将学到的知识和家长分享。同时,志愿者还指导孩子们将易拉罐、塑料瓶等可回收垃圾,通过剪、折、粘、贴等方式变为花瓶、桌面摆件等家庭实用物品。(邵明轩)

# 我市全力护航开学季食品安全

本报讯(通讯员徐以成 全媒体记者汤珏)2024年秋季学期开学之际,为提升全市校园食品安全管理水平,保障广大师生饮食安全,近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致全市学校及食堂承包企业、校外供餐单位的一封信》(以下简称《一封信》),就秋季开学期间校园食品安全工作明确职责要求。

《一封信》在提出“强化主体责任落实”“强化从业人员健康管理”“强化设施设备维修与清洗消毒”“强化两媒生物防制”等九个事关校园食品安全

工作要求的基础上,明确了校园食品安全的主体责任、制度落实、操作规范和目标要求。《一封信》还特别提示强调了若干重点工作。比如,在矛盾纠纷处置方面,要求落实“你呼我应”工作机制,及时回应广大师生及家长对学校食品安全方面的投诉和建议;在设施设备配套建设方面,强调对目前仍然没有配备齐全“三防”设施设备、9月30日后仍然没有配备齐全与供餐人数相匹配的清洗消毒保洁设施设备、存在使用来源不清或来历不明食品及原料等突出问题的单位,将一律严肃查处。

据悉,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发布《一封信》之前,专门利用一周时间,联合驻局纪检监察组对所辖各县(市、区)秋季开学前的供餐准备工作进行了突击督导检查。据统计,共突击检查学校食堂30多家,校外供餐单位5家,承包学校食堂的企业10家,发现并整改隐患问题180多个,下达提醒敦促函3份,交办违法违规行为问题线索2条。秋季开学后,市场监管部门还将适时联合教育、卫健、公安等部门,对全市学校食品安全工作进行联动督查,全力守护广大师生“舌尖上的安全”。

# 市中院「公众开放日」别样普法「零距离」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李邦军)为进一步增强未成年人的法律素养和自我保护意识,8月30日上午,市中院携手滁州广播电视台小记者团共同开展“新生普法第一课——与法同行‘典’亮青春”活动,邀请50余名小朋友开启了一场“沉浸式”法治体验活动,零距离体验司法文化、感受法治氛围。

“孩子们,你们知道法院的诉讼服务中心是干什么的吗?”在法院诉讼服务中心,讲解人员用通俗易懂的语言首先为小朋友们讲解立案大厅的功能分区、智慧便民诉讼服务设施、案件流转程序等。第一次来到法院的孩子们眼里充满了好奇,纷纷簇拥在讲解员的身边,边走边看,积极互动。随后,孩子们有序参观了诉前和解中心、院史馆,司法警务装备展览馆,开展了“开学第一课”普法知识讲座,观看了校园欺凌普法短片,市中院关工委还向孩子们赠阅儿童普法书籍。

活动中,最让孩子们兴奋的就是体验当“法官”的环节,随着清脆有力的法槌声响起,由孩子们扮演的审判长、审判员、书记员、公诉人、被告人、辩护人、法警等各类角色的“模拟法庭”正式开庭。从宣读法庭纪律到审判长宣布闭庭,完整演绎了法庭调查、法庭辩论、被告人最后陈述、当庭宣判等庭审流程。孩子们通过亲身参与,直观地了解了案件的审判流程,深刻体会到了法律的神圣与庄严。

育人无形,润法无声。此次“公众开放日”活动,使孩子们对法院有了初步的了解,也让他们感受到法律对未成年人的教育和保护。市中院将持续推进普法宣传活动,让法治信仰的“种子”悄悄在孩子们的“心田”生根发芽,以法治阳光照耀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 萌娃进军营 国防记心间

8月31日,小学生登上军事哨所,在官兵的辅导下,通过远程望远镜观赏远处高邮湖美景。当日是开学报名日,天长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组织机关干部职工子女及对口帮扶留守儿童,走进驻军天

长王台子某部,体验军营生活,接受国防教育。

# 安全教育不松懈 讲好开学第一课

全媒体记者汤珏 通讯员许虔喜

在新学期到来之际,8月31日上午,滁州市第一小学组织开展“开学安全第一课”教育活动,通过安全知识宣讲、典型案例警示、禁毒预防宣传等形式,对全校师生进行全方位的安全知识普及,全面提升安全意识,时刻敲响安全警钟,全力护航学生健康成长。

“有谁见过油锅起火用水扑救的后果吗?”“如果有人溺水,我们应该怎么做?”“遇到校园欺凌该怎么办?”主题班会上,五年级二班班主任俞瑞玲珍身为孩子们的大朋友,通过通俗易懂的语言、生动形象的案例,将安全教育知识娓娓道来。同时,借助“斑马线”“红绿灯”等形象

生动的标志道具,让孩子们在轻松愉快的氛围中了解学习并且理解掌握交通安全等知识。

“开学第一课让我知道了如何远离危险,遇到危险应该怎么应对。我回去后一定要把学到的安全知识告诉身边的亲朋好友,提醒大家共同重视安全。”五年级四班的主题班会,学生徐华少与大家分享道。

本次开学第一课活动,让师生们掌握了安全防范知识,也提高了安全防范的能力。在今后的教学中,市一小将持续关注学生及校园安全问题,并不断加强对学生的安全知识宣传教育,让安全的“种子”从小就在学生们心中“生根发芽”。

# 助农销售暖民心

全媒体记者喻松 通讯员杨艺

“没想到咱们村的驻村干部刚到任就帮我们卖桃,真是帮了大忙,如果没有村里帮助,我的桃卖不了这么快,真的太感谢了。”天长市汉涧镇长山村村民面带笑容说道。

村民口中的“卖桃干部”就是市担保集团派驻到长山村的驻村干部刘勇。市担保集团自成立起,就将支持乡村振兴、促进农业发展作为自身重点目标,不断加大农担业务政策倾斜力度。今年更是

积极响应上级选派要求,抽调懂业务、经验足的员工前往长山村任驻村干部。

刘勇驻村不久就发现,长山村种植环境优越,出产的黄桃肉质鲜美、香甜可口,但苦于销售渠道薄弱,每年成熟的黄桃往往滞销,只能存放在冷库中。“不能让这么好的果子就这样放在冷库里,要尽快帮助村民变现创收!”打定主意后,刘勇挑选了部分刚采摘的桃子带回集团给大家

“尝鲜”。酒香不怕巷子深,有品质打底,大家你5斤、我10斤的纷纷“下单订货”。刘勇返乡后与村民一同将黄桃打包,用自己的车运到公司,当天即销售1000元。

望着桃树上已经成熟的黄桃,刘勇微笑说:“短期内,可通过促销的形式解决村民的销售难题。但长期需要形成可持续的销售模式,市担保集团将尝试帮助长山村建立线上直播带货渠道,第一时间收集滞销农产品信息并及时发布,争取实现市、县、村三级联动,探索建立一体化、稳定的产业链和销售渠道,既保证果农的利益,又保证消费者买到优质的农产品,让忙碌一年的果农在每年这个时候心里踏实。”